

七、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申请及承诺函

（一）小微企业有关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河西学院出入口硬质隔离措施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HW-GK20250159

单位：元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校本部南门花箱	京朵/定制	浙江京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型企业	19275
	医学旧校区东门花箱	京朵/定制	浙江京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型企业	11565
	医学新校区南门花箱	京朵/定制	浙江京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型企业	19275
	伸缩拒马	定制	张掖市志邦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微型企业	12000
不锈钢伸缩围栏	凯驰/定制	石家庄凯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中型企业	7200	
不锈钢隔离带	海纳德/定制	河北海纳德电力器具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25000	

	路锥	彦大柏	天台县战士交通设施厂	微型企业	2100
	盒式警戒带	河北上奥	河北上奥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610
	巡逻手电筒	力火	东阳市力火照明器具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1800
	反光带	新宏森	深圳市新宏森科技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4510
	鸣笛指挥棒	鑫航达	山东鑫航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1700
	巡逻头盔	双鼎	义乌市双鼎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1500
	路障石球搬运车	石搬客	聊城市昌府区恒峰金属制品加工厂	微型企业	700
	手持安检探测仪	安盾	东莞市安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微型企业	1360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108595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见电子投标文件第页至第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该声明函见电子投标文件第至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请供货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4.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供货商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二）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2.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西学院）的（河西学院出入口硬质隔离措施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校本部南门花箱），属于（批发业）；承接企业为（浙江京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6人，营业收入为564万元，资产总额为113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医学旧校区东门花箱），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浙江京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6人，营业收入为564万元，资产总额为113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医学新校区南门花箱），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浙江京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6人，营业收入为564万元，资产总额为113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伸缩拒马），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张掖市志邦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202万元，资产总额为36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不锈钢伸缩围栏），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石家庄凯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492万元，资产总额为98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 （不锈钢隔离带），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北海纳德电力器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220万元，资产总额为45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7. （路锥），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天台县战士交通设施经营部），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93万元，资产总额为26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盒式警戒带），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北上奥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0人，营业收入为1230万元，资产总额为236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 （巡逻手电筒），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东阳市立火照明器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74万元，资产总额为19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0. （反光带），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深圳市新宏森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232万元，资产总额为44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1. （鸣笛指挥棒），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鑫航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95万元，资产总额为37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2. （巡逻头盔），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义乌市双鼎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33万元，资产总额为23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3. （路障搬运运车），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聊城市昌府区恒峰金属制品加工厂），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264万元，资产总额为42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4. （手持安检探测仪），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东莞市安盾警用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9人，营业收入为345万元，资产总额为66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张掖市新天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 1 月 5 日

注：供货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删除此项。